

证券代码：000681

证券简称：视觉中国

公告编号：2015-071

视觉（中国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视觉（中国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5年7月24日上午在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电通创意广场2号楼A区办公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5年7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公司应到会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，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视觉（中国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为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，为建立和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，为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视觉（中国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，详见《视觉中国：2015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视觉中国：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须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监事会须发表审核意见，法律顾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须发表法律意见，具体内容将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刊登。

职工监事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回避表决。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视觉（中国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名单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公司监事会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 号——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》（深交所公司管理部）对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进行核实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为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，总人数不超过 150 人（不包含预留部分）。董事会可根据员工变动情况、业绩情况，对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名单和分配额度进行调整。公司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公司持股计划。

职工监事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视觉（中国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